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機關地址：(北區業務組)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3段525號
傳真：(03)4381833
聯絡人及電話：倪意梅(03)4339111轉3051
電子信箱：C110294@nhi.gov.tw

受文者：倪意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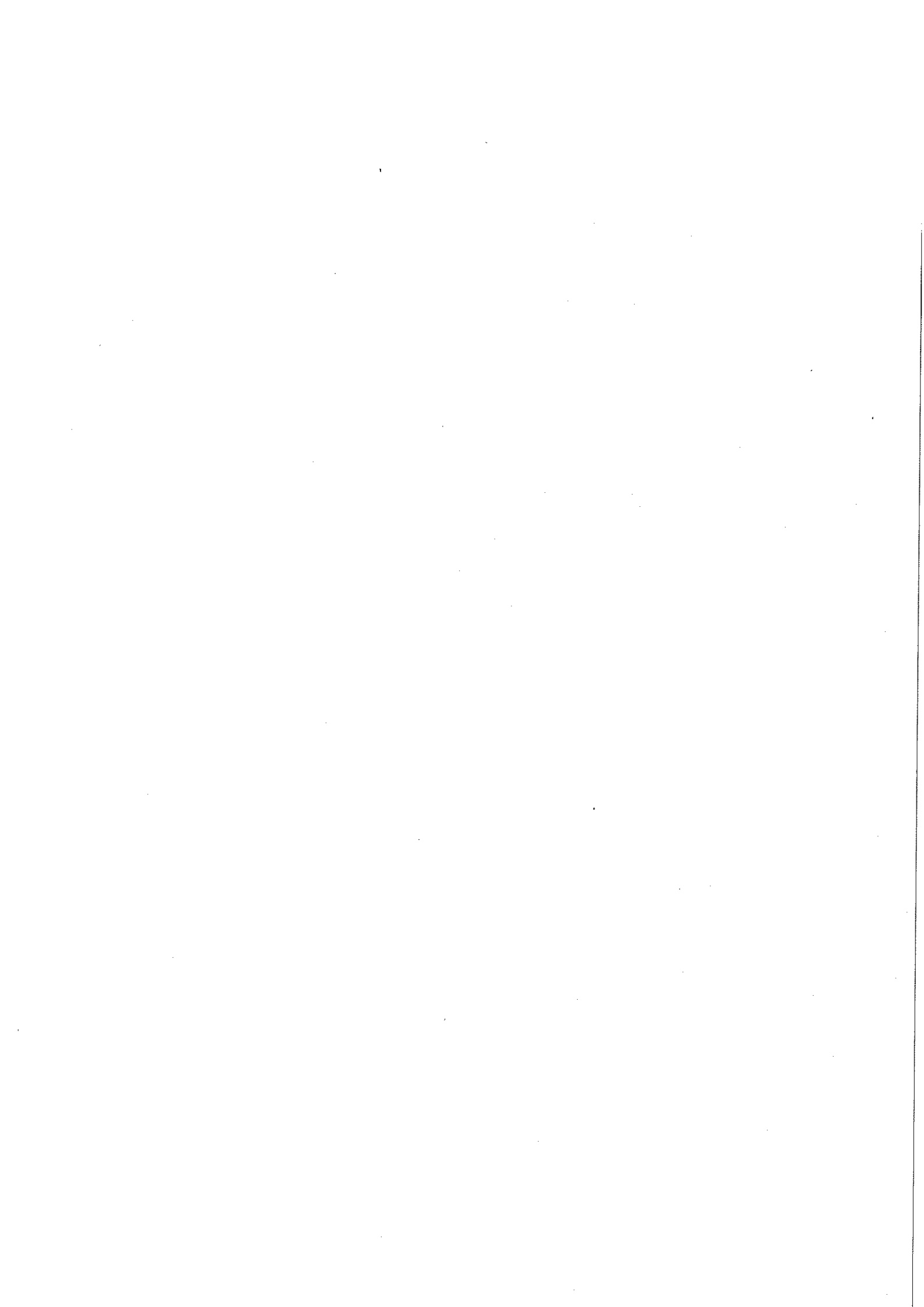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健保桃字第1043020710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同意修正之104年6月4日第2次共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請查收。

說明：

- 一、復貴分會104年7月14日(104)北玫牙審字第010號函。
- 二、本署為維護保險對象醫療安全建置雲端藥歷查詢系統，請貴分會務必轉知各會員善加利用查詢，本署將不定期依院所查詢情形進行輔導改善。

正本：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牙醫門診總額

104年第2次共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業務組七樓會議室

主席：林組長阿明、黃主任委員啟祥

紀錄：鄭美萍

出席人員：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以下簡稱牙醫北區分會或本會)

黃副主任委員翰玟、彭副主任委員啟清、徐副主任委員啟東
林審查醫藥專家總召集人孝怡、曾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德兼
徐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治民、吳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敬忠
劉委員煜明、連委員新傑、張委員文炳、楊助理逸莉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專門委員

許專門委員菁菁

醫務管理科

陳科長輝發、鄭技佐雅文、陳辦事員孟函

醫療費用二科

游科長慧真、倪視察意梅、王專員慈錦

林科員依兒

醫療費用三科

馮視察玉女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104年度第1次共管會議紀錄確認：確認。

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104年度第1次共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牙醫北區分會各組執行報告(略)

決定：洽悉，有關審查醫師建議之簽註處理情形（投影片p11），建議日後簡報可呈現審查醫藥專家發現之問題彙整，以利於會議中交換意見。

第三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牙醫總額104年第1季執行概況報告(略)。

決定：

- 一、重要業務進行報告部分，包括104年第1季本轄區之執行概況、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推動情形、專業審查作業紙本替代方案(PACS)、ICD-10-CM/PCS轉碼及模擬申報、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健保卡登錄及上傳輔導、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9條違約處分裁量基準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第81條規定違法案件函送偵辦注意事項，請協助轉知會員配合及推廣。
- 二、對於103年醫療滿意度調查，北區假日休診造成就醫不便比例為六分區最高(74.3%)，顯示假日開診率提升仍有其需要，請牙醫北區分會加強宣導，提升民眾有感之醫療品質服務。
- 三、醫管業務如申訴及查處案件之相關案例情形，每季於共管會議簡報中呈現，104年第1及2季相關案例本組於會後提供牙醫北區分會管理參考。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本會醫管措施之『高額排名』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牙醫北區分會醫管措施之「高額排名」管理辦法，修正「感控診察費(扣除30點)」調整為排除「感染診察費差額」、環口全景X光初診診察(01271C)、年度初診X光檢查(01272C)、高齶齒罹患率族群年度初診X光片檢查(01273C)】(扣除370點)調整為排除「初診診察費差額」及刪除預防保健中「弱勢兒童白齒窩溝封劑服務」，修正決議日期為104年6月4日，請提供修正版備查並註明修正決議日期。

第二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本會醫管措施之『支援醫師管理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牙醫北區分會醫管措施之「支援醫師管理辦法」修正，修正決議日期為104年6月4日，請提供修正版備查並註明修正決議日期。

第三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有關本業務組牙醫門診總額專業審查篩選指標項目檢討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牙醫門診總額專業審查篩選指標第16項「89013C（複合體充填）3個月申報醫令件數達100件以上且申報病患年齡小於50歲醫令占率為40%以上」修改為「89013C（複合體充填）3個月申報醫令件數達50件以上且申報病患年齡小於50歲醫令占率為40%以上」。
- 二、自104年7月（費用年月）起配合相關程式修定，並依本署資訊派駐單位程式修改完成後實施。

第四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有關聯合診所（即同一地址有二家診所），相關病歷製作與醫管措施，提請討論。

決議：聯合診所病歷製作仍應依醫療法規定製作病歷；如為專業審查所需之病歷檢附得於牙醫北區分會醫管措施訂定。

第五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請確認「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支付指標定義，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有關「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以下稱本方案）支付指標3「門診抽審案件數位審查」已專案簽請認定以輔導期「特殊狀況」同意至104年12月31日止備查，並將通知已申請該方案之牙醫院所知悉。
- 二、本組將於院所新申請時告知該院所本方案支付指標項目符合或不符合情形

，以利院所瞭解指標給付之狀況。

第六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針對診所無法提供保險對象就診相關因應措施，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北區分會所提北區民眾牙醫緊急醫療資訊網計劃。以為因應計畫時程進度及評核指標同意以本組所提內容(如附件)辦理，請分會設計說帖積極協助招募，評核指標以資訊系統設計處理，執行上任何問題本組全力協助，合力推動。

第七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請確認「牙醫門診總額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查處追扣」舉發別認定，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有關舉發案件認定原則擬俟署本部研議訂定統一舉發別認定標準後依循執行。
- 二、有關例行提供違規院所資料於共管會議報告乙節，本署目前已定期將停約以上違規醫事機構資訊公告於網站，另同意於每季共管會議中提報，以提供分會輔導管理。

第八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有關本會醫管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同意牙醫北區分會醫管辦法異常指標「平均單價」排除項目新增「案件分類為14、16等專款專用之試辦計畫項目」及「週日及國定假日申報點數(以申報就醫日期認定)」。
- 二、本區專科醫師(支援及專任)認定標準同意排除「牙醫門診總額特殊醫療服務計畫」。
- 三、修正決議日期為104年6月4日，請提供修正版備查並註明修正決議日期。

第九案

提案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有關雲端藥歷系統查詢作業推動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有關雲端藥歷每月提供各縣市「家數比率」及「筆數比率」，以供本會定期追蹤乙節，本組併例行資料提供。
- 二、為落實牙醫院所雲端藥歷系統查詢作業，第一階段(6月底前)由分會委員全數上線操作(目標家數80家、佔率10%)，第二階段針對從未查詢之診所發函輔導。

第十案

提案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有關牙周顧本及懷孕婦女照護之推動，提請討論。

決議：

- 一、牙醫門診總額專業審查篩選指標項目之「每件平均醫療費用值與前前季全部牙醫醫療費用比較」及「醫生產值小於或等於去年同期高額排名3%之最低金額(50萬)」新增排除「特定牙周保存治療91015C及91016C」、「懷孕婦女牙結石清除91017C」及「牙周病支持性治療91018C」之醫令點數自104年7月(費用年月)起配合相關程式修定，並依本署資訊派駐單位程式修改完成後實施。
- 二、本組將於每季例行提供資料中，提供各家院所申報牙周病統合照護(P4002C)及牙周病支持性治療(91018C)件數概況供參，請分會加強輔導。

伍、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精進本轄區偏鄉牙科醫療服務案，提請討論。

決議：有關特殊困難地區之偏鄉牙醫服務，另行研商擇期邀集IDS承作醫院團隊及牙醫師公會代表共同討論更精進之醫療服務提供。

陸、散會：下午5點15分